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现将董事会 2018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9,124.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9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1.67%；总资产 131,602.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39.5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40%。

2018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向交易所提交了《关于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

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过程中，公司认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年报问询函，积极配合四川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对深交所和证监局提出的问题和整改要求均进行了回复和整改。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后，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0 月 29 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二）加快向新能源领域业务转型

2017 年完成收购智临电气后，公司逐步将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调整转型至新能源投资、服务、装备等领域。一是通过章程修改，增加了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技术服务、设备研发制造等经营范围。二是批准公司与天津云科科技合伙企业合资设立了西藏北控智能云科技有限公司，布局新能源及用户侧电力设施运行维护、能效监控与节能服务、电力交易技术支持以及综合能源系统投资、建设等业务；三是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支持，将其集中采购平台职能转至公司，并在人才与技术方面给予支持，提升公司的新能源设备集成与智能运维实力，全面培育公司在新能源装备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与持

续盈利能力。

2018 年度，公司完成新能源方面业务收入 4.15 亿元，占总营收的 84.45%，初步实现了开始业务转型的年初目标。对原先传统业务，公司在房地产业不再开发新项目，努力做好去库存和盘活存量资产；其余丝绸、汽车销售业务已全部收缩。

（三）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2018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监管机构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和增补。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新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完成了“党建入章”工作。

（四）推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尽力推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组织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制作材料并完成了材料申报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8 年 12 月 28 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到期自动失效，公司已撤回申报材料。公司将另择时机推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回顾

（一）本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修改公司《章程》、《关于 2018 年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44 项议案。

报告期内，由董事会提议召集、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以上会议决议均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上进行了的信息披露，董事会认真贯彻和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高效。

2. 董事会审计委员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对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讨论。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2017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2018年度薪酬制定与发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薪酬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候选人、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提名前的审查工作，对其任职资格等认真进行了核查，确保了公司董事、高管聘任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全面关注公司利益，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积极推动公司的健康发展，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对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内控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独立意见；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根据国家的产业发展方向，以资本运作为助力，加快转型步伐，在新能源投资、服务和装备业务领域加快布局，进一步收缩传统业务。同时，通过建立科学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强竞争力的激励机制，创新的商业模式，“有担当、有价值、有分享”的三有企业文化，逐步实现公司做大做强。

（二）公司 2019 年工作计划

1. 加快公司产业转型。2019 年公司将继续在新能源投资、服务和装备业务领域培育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择机对该行业优质标的进行收购兼并。全面收缩、退出原有传统业务。

2. 择机再行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为公司顺利实现战略布局提供资金支持，降低公司负债率，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3. 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根据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改进公司风险防范机制使之与发展相适应，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的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4. 建立有竞争力的与业绩增长匹配的激励机制，吸引一批优秀、高端人才。按照“目标导向、充分授权、阳光激励、监审到位”的原则，建立科学、高效的管控模式和激励体系，打造精兵团队、精益管理、精品项目、逐步形成“有担当、有价值、有分享”的三有企业文化。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